

# 湯瑪凱約翰福音小組研經集

## 第二十二課：耶穌使拉撒路復活 (約十一 38-57)

暖身問題：你曾經聞過最恐怖的惡臭是甚麼？是哪些原因造成這種惡臭？你是怎麼聞到這惡臭的？

### 體恤祂百姓的神

耶穌又再心裡激動，來到墳墓前面。那墳墓是一個洞穴，洞口有塊石頭堵住。耶穌說：「把這塊石頭挪開吧！」死者的姊姊馬大對祂說：「主啊，已經四天了，他必定臭了。」耶穌說：「我不是對你說過『如果你信，就必定看見神的榮耀』嗎？」於是他們把石頭挪開。耶穌舉目向天，說：「父啊，我感謝祢，因為祢垂聽了我，我知道祢常常聽我，但我說這話，是為了周圍站著的群眾，叫他們信是祢差了我來。」說了這話，就大聲呼喊：「拉撒路，出來！」那死了的人就出來，他的手腳都纏著布，臉上裹著巾。耶穌說：「解開他，讓他走！」有許多到馬利亞那裡去的猶太人，看見耶穌所作的事，就信了祂。(約十一 38-45)

在耶穌使拉撒路復活的故事中，我們看見主耶穌在那些遭遇死亡荼毒的朋友當中，陪著他們一起感同身受時，經歷到錐心泣血的痛苦。在今天這段經文裡面我們即將窺見，基督在祂的人性中所流露出來的深刻情感。與此同時我們也見證了儘管祂是百分之百的人，祂乃是對於死亡擁有權柄的主，從祂身上彰顯出神的大能，叫一個看來絕無可能的神蹟，可以在眾目睽睽之下發生了。在前一課，我們探討了那一連串導致耶穌回到馬大、馬利亞和死去的拉撒路所居住的村莊伯大尼的發展；我們看到耶穌是如何被馬大、馬利亞還有那些在拉撒路墳旁哭泣的猶太人深深激動，在第 38 節，約翰又記載，「耶穌又再心裡激動。」(約十一 38) 約翰為什麼再次記載「耶穌又再心裡激動。」呢？我想是因為，當他看見耶穌那天因為朋友的傷痛而如此深刻地進入他們的憂傷裡面，這一幕讓他深受震撼，無法忘懷。因朋友的傷痛，耶穌的心靈受到極度的痛苦，甚至祂忍不住哭了起來。在這裡我們看見一幅耶穌和這世界上任何所謂的神，截然不同的地方；這位我們在聖經中可以看見的真神耶穌基督，祂可以真實地體恤祂所創造的人類心中的感受和哀傷。這裡所說的「體恤」是甚麼意思呢？唯當一個人具有能力來瞭解並且有份於別人的感受和痛苦、又將這一切感同身受時，他才能夠算是體恤別人。聖經所介紹給我們的這位神，祂有能力來感受到人們所感覺的一切；所有會帶給我們痛苦的事情，同樣都會讓祂也感受到痛苦。先知以賽亞論到這位神時如此說：「祂誠然擔當我們的憂患，背負我們的痛苦；我們卻以為祂受責罰，被神擊打苦待了。哪知祂為我們的過犯受

害，為我們的罪孽壓傷；因祂受的刑罰我們得平安；因祂受的鞭傷我們得醫治。」(賽五十三 4-5) 希伯來書論到這位作我們大祭司的耶穌時如此說：

「因為我們的大祭司並不是不能同情我們的軟弱，祂像我們一樣，也曾各方面受過試探，只是祂沒有犯罪。」(來四 15)

當宗教狂熱者掃羅在他前往大馬士革緝拿基督徒的路上時，忽然有光從天上向他四面照射。他仆倒在地，聽見有聲音對他說：「掃羅，掃羅！你為甚麼迫害我？你要踢刺是難的。」(徒二十六 14) 他詢問說：「主啊，祢是誰？」主說：「我就是你所迫害的耶穌。」當時，他完全沒有想到耶穌，那位道成了肉身的神，竟然可以感覺祂的門徒所感受到的一切。主耶穌問他：「你為甚麼迫害我？」掃羅在那段期間，一直盲目地迫害基督徒，但是他完全不知道他迫害的那些人，實際上正是神的子民！主耶穌清楚地讓掃羅明白，祂體恤祂的百姓，並且感受到他們的一切感覺。事實上主耶穌已經不斷地以責備、說服的「馬刺」，來戳刺掃羅的良心，就像讓他親眼見證了第一位殉道者司提反的死(徒七 57-60)，然而掃羅仍然硬著心；甚至當他看見司提反身上所彰顯出來，自己所不具備的那種敬虔聖潔的榮光，他也不為所動。我們或許也常會像掃羅那樣，抵擋聖靈在我們心中的責備，而與神摔跤；聖經描述這種摔跤是難的，因為這就像馬要用腳踢馬刺那樣。神在祂的大憐憫中，讓掃羅(保羅)明白他對教會所作的迫害，令祂承受了何等大的痛苦。

你所認為的神是怎樣的一位神？你認為祂只不過是一位高高在上的法官，一點也不帶感情地鑑察著一切的受造之物嗎？或者你可以想像得到，祂能夠被你經歷的痛苦所觸及，而心裡深深地激動起來？你是否記得你曾經有過的經歷，那時你心中因著憂傷而激動著？如今，當你想到耶穌基督那時正進入你心中的痛苦，你會有怎樣的感受？

## 來到拉撒路的墳墓前

整個耶路撒冷城以及鄰近地區全都建構於猶太的山地，因此一個自然呈現出來的問題，就是土壤的深度通常都不足以作為埋葬屍體之用。這樣，那些比較富有的人都會安葬於從山岩中開鑿出來的墓穴裡。拉撒路的墳墓就是這種山岩中的墓穴，其入口處通常都會用一大塊鑿成像大磨石或者車輪般的巨大石塊來加以封閉，這種封口石會有好幾百磅重，就像我們可以從安葬耶穌的記載中看見的。聖經說：「過了安息日，抹大拉的馬利亞、雅各的母親馬利亞和撒羅米，買了香膏要去膏耶穌。禮拜日的大清早，出太陽的時候，她們就來到墳墓那裡，彼此說：「誰可以給我們輓開墓門的石頭呢？」原來那塊石頭非常大，她們抬頭一看，卻見石頭已經輓開了。」(可十六 1-4) 他們在建造墓穴的時候，會在入口處下方鑿出一道溝槽，當這塊封口石推過來正好嵌入溝槽的時候，整個墓穴就緊密地被封閉起來了。開鑿出來的墓穴通常都相當寬敞，因為在設計時就是準備作為全家人安葬之用的。雅各臨

終前囑咐他的眾子要把他帶回希伯崙，以便可以跟祖父亞伯拉罕和他的妻子撒拉、父親以撒和他的妻子利百加，還有他的妻子利亞合葬在一起。(創四十九 29-33)

當耶穌吩咐門徒和那些聚集於周圍的人「把這塊石頭挪開！」的時候，馬大心中想到的是一個非常實際的困難，她忍不住對祂說：「主啊，已經四天了，他必定臭了。」我確實有點猜測說不定在墓旁的馬大，早已聞到些許腐屍的臭味了！因為儘管有石頭擋住墓門，然而這絕非密不透風的門，多少會有一些空隙讓臭氣漏出來！耶穌告訴馬大，說：「我不是對你說過『如果你信，就必定看見神的榮耀』嗎？」於是他們把石頭挪開了。這裡我們必須認真思考一個問題：「神蹟究竟是在何時發生的？」還有，神蹟發生之前，屍體是否已經開始腐爛了呢？我個人相信，當他們把石頭挪開之後，從墓穴中立即湧出一股死屍的腐臭味；毫無疑問的，大家都知道：拉撒路確實是死了，而且拉撒路還開始腐爛了。在拉撒路復活之後，聖經記載：「有許多到馬利亞那裡去的猶太人，看見了耶穌所作的事，就信了祂」；因為他們親自見證了這一切。這樣的事實讓人無法忽視。讓我們進一步來看，當石頭被挪開而且空氣中開始瀰漫著屍臭之時，聖經不厭其煩地記載：耶穌舉目向天，說：「父啊，我感謝祢，因為祢垂聽了我；我知道祢常常聽我，但我說這話是為了周圍站著的群眾，叫他們信是祢差了我來。」說了這話，就大聲呼喊：「**拉撒路，出來！**」(約十一 43) 那死了的人就出來，他的手腳都纏著布，臉上裹著巾。耶穌說：「解開他，讓他走！」我心中有點猜想，如果耶穌在高喊「出來！」的時候，忘記了限定專指拉撒路的話，說不定那些猶太人會看見附近墳場中的許多死人，也都應聲而起，從墳墓中復活並且出來了！

你能夠想像得到在那特別的一刻，所有那些站在拉撒路墳墓周圍的人，臉上的表情會發生怎樣的變化嗎？當他們聽見耶穌大聲呼喊時，你認為他們心中在想些甚麼？由於我們早已知道了接下去所要發生一切事情的細節，這個問題對於我們不算甚麼；然而對於他們而言，情況可就大大不同了！想想看，他們鼻孔中瀰漫著屍臭味，然後他們聽見耶穌呼叫拉撒路出來，他們難道不會覺得耶穌這事作得太離譜了嗎？另一方面，從耶穌呼叫到拉撒路出來，你想中間相隔多長的時間？在看見拉撒路「手腳都纏著布，臉上裹著巾」站在墓口之前，他們只是等候一、兩分鐘，或者需要等候多少時間？他們有沒有明顯地先覺察到好像屍臭味消失了，然後拉撒路才出現呢？他們到底真正見證了哪些事情，確實耐人尋味。不過有一件事是我們絕對可以確定的：當拉撒路終於出現之時，現場中發出了多少的驚嘆聲，還有充滿喜悅的尖叫聲！死亡被克服了！在人們當中站著的耶穌，祂乃是世人的救主，祂已經勝過了死亡和墳墓！

如果你當時就在現場的群眾當中，你也聽見了耶穌呼叫拉撒路出來，你會有甚麼想法？

另一個問題：你認為當場大部分的人，會期待拉撒路真的從墳墓中出來嗎？想像你就置身於當時那群人裡面，你能夠感受到他們當中劇烈的情緒嗎？會不會開始有些人批評論斷起耶穌來？在這樣的時刻，有哪一點是你最欣賞、佩服耶穌的？

耶穌作事一向都是很實際；譬如說，當耶穌「進去拉著已經死去睚魯女兒的手，叫她說：『孩子，起來！』她的靈魂回來了，她就立刻起來。耶穌吩咐給她東西吃。」(路八 54-55) 如今，當拉撒路一出來站在墓口，祂立即吩咐那些驚訝得呆若木雞的旁觀者，說：「**解開他，讓他走！**」(約十一 44) 當這些東西還纏裹在他身上的時候，拉撒路不僅站不穩，走起路來就更加困難了。當時的以色列人並沒有像埃及人那種薰屍、保存木乃伊的習俗；他們是容許屍體自然腐爛掉的。只不過他們會帶著沒藥和沉香混合的香料，用細麻布和香料把屍體裹好，並且安放在墓穴中。滕慕理寫了一本書《復活之實據》，其中有一段記載了猶太人葬禮的規例：

「屍體通常必須洗淨並且挺直，然後用一呎寬的細麻布和香料從腋下一直到腳踝，緊緊地纏裹起來；香料通常都是由沒藥和沉香混合成的膠狀物，一層又一層地敷在細麻布上和褶疊處，目的是要讓整個細麻布膠黏並且凝固在一起，以便成為一個護體的硬殼。當身體被封閉在這個硬殼之後，還要使用一片方形的裹頭巾把頭包裹起來，並且在下顎之處緊緊打好結，免得下顎骨垮下。」(註 1：滕慕理：《復活之實據》，哈珀與羅出版社，紐約，1963，第 117 頁)

聖經記載安葬耶穌時，尼哥底母和亞利馬太人約瑟一共使用了 75 磅 (折合約 32 公斤) 的香料(約十九 39)，這樣的數量正是安葬一個成年人所需用的。換句話說，有了這麼重的硬殼纏裹住，當拉撒路復活之後，他想要靠自己的力量站起來已經非常困難，更何況還得走到墓穴門口。如今他可以在門口出現，顯然又是另外一個神蹟。不過這裡倒是讓我們看見一個足以令人深省的類比：一個人重生得救之後，有時他仍有可能背負著舊人老我中沉重罪的纏累，這樣的纏累常會攔阻我們跟隨主，活出新人的樣式。

還有哪些裹屍布纏裹在你的身上呢？換句話說，還有哪些老我的思想和生活習慣，是你需要擺脫並且棄絕的？

我多麼渴望約翰能夠更加詳細地告訴我們，接下來回到馬大家裡的時候，他們所舉行慶祝會的盛況，難道你不想要嗎？他們已經不再追思拉撒路的生平，而是百聽不厭地一直追問著拉撒路進入死亡、在天上與神同在的奇妙經歷。我甚至渴望變成一隻叮在慶祝會牆壁上的蒼蠅，好叫我可以聽見他們所有的談話；看見馬大、馬利亞兩姊妹如何擁抱著她們的弟弟，喜極而泣；臉上流露出安慰和喜樂滿足的笑容。她們訴說著如何以為她們永遠失去了拉撒路，一直到她們的弟弟如何在耶穌的

呼叫下，從墓穴中走了出來。在整個慶祝會上我知道任何時刻，一定都洋溢著大家對主耶穌的讚美和感恩。

## 殺害耶穌的陰謀

總是會有一些人，他們非得在別人的歡慶中潑上一盆冷水。這也就是聖經接下來所記載的。在前來馬大家的猶太人中間，有些人覺得事情如此的發展，可能會對耶路撒冷的宗教領袖大為不利，於是他們到法利賽人那裡去，把耶穌在伯大尼所作的事都告訴他們。

但其中也有人往法利賽人那里去，將耶穌所作的事告訴他們。於是祭司長和法利賽人召開公議會，說：「這個人行了許多神蹟，我們怎麼辦呢？我們若讓祂這樣，所有的人都會信祂，羅馬人就會來，奪取我們的聖地，除滅我們的民族。」他們當中有一位該亞法，是那年作大祭司的，對他們說：「你們甚麼都不知道，也不去想想，一個人代替人民死，免得整個民族滅亡，這對你們是有益的。」他說這話不是由於自己，而是因為他是那年的大祭司，所以預言耶穌要替猶太民族死；不但替猶太民族死，也要把散居各地的神的兒女招聚成為一體。從那天起，他們就想殺害耶穌。因此，耶穌不再在猶太人中間公開活動，卻離開那裡，到曠野附近的地方去；到了一座名叫以法蓮的城，就和門徒住在那裡。猶太人的逾越節快到了，有許多人在過節前從各鄉上耶路撒冷去，要在那裡潔淨自己。他們到處找尋耶穌，站在聖殿裡的時候彼此說：「你們認為怎樣？祂不會來過節吧？」祭司長和法利賽人早已下了命令：如果有人知道耶穌在哪裡，就要前來報告，好去逮捕祂。(約十一 46-57)

當他們聽見耶穌叫拉撒路從死裡復活的消息之後，祭司長和法利賽人召開了一個緊急的公議會。公議會乃是當時由七十位宗教領袖所組成的委員會，由大祭司擔任主席；因此，合在一起共有七十一人。這種統治與管理的模式，源自於摩西的時代。當時，神要摩西從以色列的長老中召聚七十個人，神要把在他身上的靈分給他們，好叫他們一同擔當管理人民的責任，免得他獨自擔當不了。(民十一 16-17)到了耶穌那個時代，公議會達到其權利的巔峰；舉凡猶太人宗教和政治生活的各方面，公議會乃是最高的立法和司法機構。公議會主要由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組成。法利賽人基本上聚焦於嚴謹地督促人民，按照律法的一切規條來生活；他們對於政治方面的興趣不大，除非政治影響了人民遵守律法。撒都該人基本上是貴族和富有的政客，他們主要的興趣在於政治方面；而且大抵都是出自祭司的家族。在信仰上這兩派人最大的差別在於：撒都該人不相信人會復活，可是法利賽人卻相信死人會復活。

## 人生的轉折點

在這次由祭司長和法利賽人所召開的緊急公議會中，不太確定是否全部七十位委員都被召集了；然而有證據顯示，那些對耶穌友善的成員似乎並未到場。而所

有參與會議討論耶穌剛在伯大尼所行神蹟的委員們，他們似乎來到了自己人生中的一個非常關鍵性的「轉折點」。甚麼叫作人生中的轉折點呢？意思就是我們人生中的一個關鍵時刻或者關鍵事件，它足以決定我們是誰，我們將要成為怎樣的人；而且這事件足以標誌出或者決定了以後所要發生的一切相關事件。這轉折點看起來像甚麼呢？讓我們以使徒彼得為例，當時他聽了耶穌的講道，耶穌吩咐他下網打魚，儘管他抱怨整夜勞苦也沒有打到魚，他依然下網了。結果是，這一網打了極多的魚。彼得的轉折點就發生在這一時刻：耶穌吩咐他丟下網跟從祂，彼得就照樣行了。從此之後，彼得開始得人如得魚。(路五 1-11) 從電影《星際大戰》故事中的經典情節，我們也可以看到：當「天行者」路加決定，寧可從「雲城」的最高處墜落身亡，也不願意事奉「黑暗國度」的霸主時，他的人生轉折點就來到了。我自己的人生中其實也有一個非常關鍵性的轉折點。當時，我是在父親的漁船上工作，可是因為該年度的沙丁魚捕獲量已經超過規定的限額，所以政府下達禁制令，不許任何漁船繼續撈捕沙丁魚。我的父親對這禁制令非常不滿，因為在那個季節除了沙丁魚之外，他還能捕獲甚麼魚呢？因此，我的父親決定抗命，仍然繼續非法地撈捕沙丁魚，偷偷地送到黑市去賣。儘管我理解父親的論點，知道政府的禁制令讓許多漁民難以討生活，而且大部分的漁民認為這種措施不公平。然而，那時候我已經成為基督徒了，於是我的心中陷入極大的掙扎：選擇和父親出海繼續非法地撈捕沙丁魚，或者離開我的捕魚工作。當我為此事求問神的時候，神透過聖經裡面的一句話回答我，說：「來跟從我，我要使你作得人的漁夫。」(太四 19) 於是，我真的放下漁網，而走上一條終生跟隨主的道路，再也沒有回頭。自從那一刻我做了那樣一個決定，我的生命軌跡完全改變了。

人生的轉折點並不經常發生，然而隨著你在那轉折時刻所作出的回應，你的一生會發生巨大的改變。參與公議會的委員們，他們的轉折點將由他們針對目前所發生、耶穌叫拉撒路從死裡復活的事件如何作出回應而決定。耶路撒冷周圍整個猶太地，早已透過見證人的口，被傳得沸沸揚揚。可能有不少原先還持懷疑態度的人，如今已堅信耶穌就是那位神所應許、要到世上來的彌賽亞了。公議會的委員們將會如何回應這個剛發生的神蹟呢？他們會設法把這個神蹟解釋掉，以便為著他們原有的立場作辯護嗎？還是他們會完全忽視這個神蹟，而加緊專注於控制這個在他們看來已經帶著顛覆他們政權的危險「運動」呢？

**你能夠想到某個事件，可以看如就是你人生的轉折點，讓你完全改變了自己的價值觀，甚至改變了你的一生？自從那個轉折點以後，你的生命確實改變了嗎？**

上面已經指出公議會所面對的轉折點就是，他們如今應該作出怎樣的決定。每一個猶太人都在注意著他們到底要如何決定？因為有許多人正在揣摩著，耶穌是否真的就是聖經中所預言的那位要來的彌賽亞。稍前公議會的立場很清楚，他們完全棄絕耶穌的彌賽亞身份；可是如今所發生的這麼確切的神蹟，卻使那些忠貞追隨公議會屬靈領袖之立場的猶太人處於兩難之間。他們應該怎樣面對耶穌呢？然而公

議會中，委員們似乎不再去關注耶穌是否為彌賽亞的問題，而是探討政治意味十足、如何處置耶穌的問題，因為他們說：「這個人行了許多神蹟，我們怎麼辦呢？我們若讓祂這樣，所有的人都會信祂。」這樣，公議會的權柄勢必受到動搖。他們擔心的乃是他們再也無法享受到安逸、舒適的生活；因為他們賴以維生、並得以讓他們擁有崇高社會地位以及優渥物質享受的政經體系，都必須面對崩潰的命運。這群人在耶穌面前，似乎被迫去作出一個關乎他們在永恆中的命定的抉擇。那年作大祭司的該亞法，從他的口中發出來自地獄的建言：「將耶穌殺掉吧！」他為這建議抹上了糖衣，說：「你們甚麼都不知道，也不去想想，一個人代替人民死，免得整個民族滅亡，這對你們是有益的。」於是，公議會作出一個昧著良心的決定，要流一個無辜、無罪人的血，美其名曰是為了整個猶太人民的利益，實際上則是為了避免因人民內部的分裂而導致羅馬政府將公議會的權利收回，他們真正的目的乃是為了保住自己的地位和利益。聖經在該亞法這句話的後面加上了一個評註：

「他說這話不是由於自己，而是因為他是那年的大祭司，所以預言耶穌要替猶太民族死；不但替猶太民族死，也要把散居各地的神兒女招聚成為一體。」(約十一 51-52)

### 該亞法這個預言是被聖靈感動而說出的嗎？你認為呢？

我確信不見得所有的預言，都是被聖靈感動而說出來的。不然的話保羅怎麼會勸教會要注意：

「至於說預言的，只好兩個人、或是三個人，其餘的人就當慎思明辨他們所說的。」(林前十四 29)

甚至聖經中公認的先知，也可能把事情搞錯了。聖經記載：神差派撒母耳到伯利恆人耶西那裡去，好在他的眾子中膏抹一個祂所預定的，作以色列未來的王。當耶西的眾子來到的時候，撒母耳看見長子以利押年紀最長，個子又高，就心裡想：「在耶和華面前的這位，必是祂所要膏立的。」但耶和華對撒母耳說：「不要看他的外貌和他高大的身材，因為我不揀選他。」(撒下十六 6) 我們看見撒母耳判斷錯了。聖經又記載：大衛王對拿單先知說他有意在耶路撒冷為神建殿，拿單對王說：「你可以照著你心所想的一切去作，因為耶和華與你同在。」(撒下七 3-5) 那天晚上，神卻告訴拿單說他弄錯了，要他必須去告訴大衛，大衛的兒子，而不是大衛自己，要為神的名建造一座殿宇。我們看見拿單也判斷錯了。讓我們再來引用另外一個例子，使徒行傳記載：先知亞迦布把保羅的腰帶拿過來，綁住自己的手腳，說：「聖靈說，猶太人在耶路撒冷要這樣捆綁這腰帶的主人，把他交在外族人的手裡。」(徒二十一 11) 精確來講，亞迦布這個預言是有瑕疵的；因為到後來是羅馬人捆綁保羅的，而非猶太人捆綁他；事實上，猶太人是想要殺死他！請別誤解我的意思，我相信確實有說預言的恩賜；然而我也留意到聖經的教導，說：「但那說預言的是對人講說，使他們得著造就、安慰和勸勉。」(林前十四 3) 所以我總是尋找

藉著神的話來衡量，一個預言中是否顯明這是出於聖靈的話，為了要造就、安慰和勸勉人。

讓我們回過頭來思考該亞法所說的這個預言，我相信該亞法說這話時，所存的乃是一個自私的動機，其源頭甚至可能是出於那惡者。然而在神超越一切的主權底下，祂容許這句話被記載下來，作為一個真實的預言；因為甚至仇敵的計劃，都可以用來成就神在永恆中的目的。在我看來，當該亞法說這話時，他的用意乃是為了操縱公議會中的委員，來贊同他謀殺義人耶穌的詭計。因為他察覺公議會中的一些委員，開始考慮到一個顯著的可能性：他們愈加反對耶穌所作的事，人們就愈發把注意力集中到耶穌身上；正如他們所擔心的：「你們看，你們都是徒勞無功，世人都去跟隨祂了！」(約十二 19) 正在臨到他們的轉折點，迫使他們必須在接納祂或者棄絕祂這兩個選項當中，作出抉擇。他們所作的選擇是保住自己的權勢、安逸和地位，而不是向耶穌基督的主權屈膝、歸順。儘管他們明明清楚地看見耶穌真實彌賽亞身份的印記，已經如此大有能力地彰顯於他們當中。

你既然有幸學習約翰福音書，而成為耶穌生平的學生，那麼很有可能今天就是你的轉折點臨到你的生命了。你還需要多少的證據，才能夠讓你針對耶穌這個人是誰，來作出你個人的決定？當你考慮著該對聖靈作出怎樣的回應時，今天會成為你個人的轉折點嗎？你的生命中是否潛藏著甚麼罪咎或者惡習，一直攔阻著你走上跟隨主耶穌基督的道路？你是否願意離棄甚麼東西，是你自己心知肚明不蒙神喜悅的？或者你仍拒絕聖靈那微細的聲音，說：「這就是你的日子，這就是你的轉折點。」如果你選擇要跟隨祂，祂應許會和你同在，而且會幫助你改變。今天擺在每個人面前的選擇，真正是不得了而且令人敬畏的。永恆讓我們今天的決定變得無比的重要。棄絕一切有關自己地位、安逸和舒適的考量，讓我們前來向那創造萬有的神屈膝跪拜，並且懇求基督赦免你的罪，開始與基督同行。如果你已經作了這個決定，花點時間想想看有些甚麼東西，正在攔阻你全心跟隨耶穌基督；只要你願意，祂就要前來為你開出一條路來。

**禱告：**父神，謝謝祢，因為祢的話語大有能力。謝謝祢，因為祢呼召我們出黑暗入祢奇妙光明的國度。幫助我們能夠察覺自己生命中的轉折點，隨時願意對聖靈說：「好的，我樂意順從祢的吩咐而行。」阿們。

Pastor Keith Thomas.

Email: [keiththomas7@gmail.com](mailto:keiththomas7@gmail.com)

Website for free bible studies: [www.groupbiblestudy.com](http://www.groupbiblestudy.com)